

# 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## 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我们作为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，基于客观、独立判断的立场，事前审阅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有关资料，现就相关事项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：

### 一、关于 2023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

我们已于会前获得并审阅了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相关材料，经沟通了解详细情况，我们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与关联方新增的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，交易定价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我们一致同意公司 2023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□□□□钟刚、黄惠琴

2023 年 11 月 24 日